

证券代码：837966

证券简称：西屋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西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458号1307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周伟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西屋智能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0-02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公司监事会对《2020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西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西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